

政府總部
勞工及福利局
香港添馬添美道2號
政府總部



LABOUR AND WELFARE BUREAU
GOVERNMENT SECRETARIAT

Central Government Offices
2 Tim Mei Avenue, Tamar
Hong Kong

本函檔號 Our Ref. : LWB T3/ 18/41
來函檔號 Your Ref. :

電話號碼 Tel No. : (852) 2810 3298
傳真號碼 Fax No. : (852) 2804 6509

香港中區
立法會道1號
立法會綜合大樓
福利事務委員會秘書
詹詠儀女士

詹女士：

6月24日轉達邵家臻議員就更新「安老服務統一評估機制」(統評機制)提出的問題的來信收悉。本人獲授權回覆如下。

更新統一評估機制的進展

社會福利署(社署)獲獎券基金撥款,於2013年11月委託香港大學秀圃老年研究中心(研究中心)推行一項有關改善香港長期護理基礎設施的計劃。研究中心的團隊會將現時正在使用已接近20年的「長者健康及家居護理評估工具」2.0版本更新至最新的9.3版本,以更有效評估現今長者長期護理服務的需要。此外,研究中心亦會更新護理服務編配系統,讓社署可更有效地區分長者對各種長期護理服務的需要,包括社區照顧服務和院舍照顧服務。

在更新評估工具及護理服務編配系統的過程中,研究中心的團隊透過不同途徑讓各持份者參與其中。研究中心分別在2015年、2016年和2017年通過七次分享會收集了超過2000位服務提供者及其他持份者的意見,並收集、研究大量數據,以驗證及確保更新版本的評估工具更能切合和反映香港長者的長期護理服務需要。

此外,社署亦自2019年2月起,就更新統評機制的初步建議諮詢不同持份者,包括營辦長者服務的非政府機構、香港社會服務聯會長者服務專責委員會、負責統籌及督導計劃的「改善香港長期護理基礎設施計劃督導委員會」(督導委員

會)、安老事務委員會、長者地區中心／長者鄰舍中心、長者服務／照顧者服務的關注組織等。

諮詢工作目前仍在進行中，預計於今年下半年完成。研究中心會因應持份者的意見，詳細研究如何優化統評機制，並會就最終建議提交報告給督導委員會考慮，我們亦會向立法會福利事務委員會匯報。

服務編配的安排

在擬經優化的統評機制下，若長者經評估獲編配院舍照顧服務，在申請及輪候該類資助服務時亦可同時輪候和接受資助社區照顧服務，其資助院舍照顧服務申請狀況在這情況下可暫列為「非活躍」個案。若該長者身體狀況突然轉差，或家人及社區服務未能提供足夠照顧時，可隨時提出要求將其資助院舍照顧服務申請狀況恢復為「活躍個案」，而無須重新輪候，即其原本輪候院舍照顧服務的優次並不會受到延誤。此措施是為願意在社區生活的長者提供協助，使他們可按意願繼續留在社區生活。這安排與現行機制一致。

另一方面，如長者在更新的統評機制下獲建議編配社區照顧服務，惟其身體狀況於申請並輪候該類服務時突然轉差，可隨時經評估後獲建議編配院舍照顧服務。若長者在接受社區照顧服務期間身體狀況轉差，亦一樣可經重新評估獲編配院舍照顧服務。換言之，擬經優化的統評機制將致力確保長者的不同護理服務需要得到準確的評估，以及適時提供其獲編配所需的護理服務，不會對服務使用者造成任何額外的障礙或延誤。

社區照顧服務的評估

更新的「長者健康及家居護理評估工具」9.3版本與現行的評估工具同樣會收集有關長者的居住環境和日常照顧的支援(包括其照顧者情況)等資料，讓個案社工和醫護專業人員為長者制定合適的照顧或環境改善計劃，並提供或轉介合適的社區照顧及其他相關服務。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

(吳家進



代行)

副本抄送：

社會福利署署長（經辦人：陳德義先生）

2019 年 8 月 20 日